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通識講座認抵審查申請書

- 申請單位：
- 講者姓名：
- 講題：
- 講座日期(限於學期中星期三)：
- 講座時間：14:10~16:00
- 講座內容概述(200 字以下)

- 演講過程是否同意錄音、錄影？
 - 同意錄音、錄影並公開放置本校通識中心網頁
 - 同意錄音、錄影但不公開放置本校通識中心網頁
 - 同意提供演講內容 PPT 檔案, 作為影音後製補充資料
(如部分內容不方便公開, 可要求後製刪除)
 - 同意現場直播其他需求
 - 不同意

聯絡人簽章：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申請日期：

審核結果：

注意事項：

- 1. 通識講座認抵審查申請書請於講座辦理日期前一個月提出。**
- 2. 辦理講座相關事宜，如經費、聯繫講者、宣傳、活動紀錄等，需由申請單位自理。**
- 3. 每學期同一單位限申請乙次。**